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3年5月2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8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张朋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6日，公司股份总数为337,370,728股。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0人，代表股份175,666,16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0692%。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134,252,13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93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41,414,02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755%。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二)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任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任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

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五)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六)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七)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

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八)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九)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134,252,133股)、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4,834,437股)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 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 关于审议《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及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1,391,0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45%；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134,252,133股)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关于审议《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41,391,0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45%；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关联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134,252,133股)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关于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同意175,643,1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556,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3%；反对2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股百分之五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张朋、韩宏、张晖、王晓菲、罗鸿达、王多荣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

的二分之一。

非独立董事	得票数	中小股东 投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张朋	159,086,575	5	90.5619%	是
韩宏	159,086,575	5	90.5619%	是
张晖	159,086,575	5	90.5619%	是
王晓菲	159,086,574	4	90.5619%	是
罗鸿达	159,086,574	4	90.5619%	是
王多荣	159,086,574	4	90.5619%	是

（十七）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宋东升、牛天祥、梅运河、许建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	得票数	中小股东 投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宋东升	159,086,573	3	90.5619%	是
牛天祥	159,086,572	2	90.5619%	是
梅运河	159,086,572	2	90.5619%	是
许建军	159,086,572	2	90.5619%	是

（十八）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周爽、曹钢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

监事	得票数	中小股东 投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周爽	159,086,572	2	90.5619%	是
曹钢	159,086,572	2	90.5619%	是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利娜、张镇川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其他

本公告中占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合计数值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1、张朋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加坡亚德集团董事长，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会计，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外派广东中能酒精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张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2、韩宏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成国际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历任中成国际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韩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韩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3、张晖先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公司一部副经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

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晖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4、王晓菲女士：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与风险管理部经理，中成国际运输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云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大连公司执行董事，国投环境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西亚非洲部职员，中国驻巴巴多斯使馆经商处三秘，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财务部职员，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中成进

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晓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与风险管理部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5、罗鸿达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经理。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业务经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法律事务部副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律合规部副经理，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罗鸿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

联关系：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6、王多荣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现任中国甘肃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甘国际”）第二事业部总经理兼华陇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历任中甘国际埃塞俄比亚分公司经理，中甘国际国外工程公司副经理、中国甘肃经济技术合作总公司国际市场部副部长、国际市场部国际二部经理。

王多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建投”）存在关联关系：担任甘肃建投全资子公司中国甘肃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第二事业部总经理兼华陇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

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7、宋东升先生：硕士研究生，一级建造师，正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任国际工程咨询协会顾问，北京仲裁委仲裁员，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水电国际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总经理，中国电建海外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中国电建国际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中电建贸易服务总公司董事长，中国对外承包商会副会长等职。

宋东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8、牛天祥先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公司副总工程师（退休返聘），中国水利学会水生态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大坝工程协会过鱼设施专业委员会委员，陕西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委员，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审查专家库专家，陕西省环境影响环评审查专家库专家。历任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环保移民设计院总工程师、环保安评设计院副院长、总工程师。

牛天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

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9、梅运河先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中弘盛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总经理，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湖北隆兴、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三峡分所审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总部审计师，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

梅运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10、许建军先生：硕士研究生，律师。现任北京许氏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贸易救济委员会常委，文化部法律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

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促进委员会"一带一路"国别法律报告专家评审委员，北京市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审核委员会委员，北京律师协会涉外律师人才库入库律师、外事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校外导师。历任北京正见永申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许建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11、周爽女士：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部副经理。历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助理、监察部副经理。

周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

关系：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部副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12、曹钢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现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历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职员。

曹钢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

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